

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: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:2023年12月29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: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晋原镇工业大道一段(工业集中发展区内)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: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9
普通股股东人数	9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47,672,896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47,672,896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(%)	42.5650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(%)	42.5650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,会议由董事长文永均先生主持,采取现场投票

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余啸海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7,672,196	99.9985	700	0.0015	0	0.0000

- 2.00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- 2.01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7,670,996	99.9960	1,900	0.0040	0	0.0000

- 2.02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
普通股	47,670,996	99.9960	1,900	0.0040	0	0.0000
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	---	--------

2.03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7,670,996	99.9960	1,900	0.0040	0	0.0000

2.04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7,670,996	99.9960	1,900	0.0040	0	0.0000

2.05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7,670,996	99.9960	1,900	0.0040	0	0.0000

2.06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7,670,996	99.9960	1,900	0.0040	0	0.0000

(二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、特别决议情况：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，已获得参加表决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票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2、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情况：无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穆曼怡、刘恋恋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30 日